

南宫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

南宫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 助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

南宫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：

在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过程中，由于“雨露计划”职业教育补助已对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子女全部足额安排发放完毕；公益岗位补助发放时，部分乡镇办使用了产业项目资产收益，原分配计划中“雨露计划”职业教育补助 68 万元、公益岗位补助 300 万元均有剩余。而截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，我市扶贫小额贴息贷款达 126 笔，共贷 516.78 万元，到 12 月 20 日需拨付贴息 16.898 万元，原计划的 15 万元已不足，为此经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，研究同意调整分配计划如下：

调减“雨露计划”职业教育补助资金 1.61 万元；调减公益岗位补助资金 1.39 万元，共计 3 万元调配至小额信贷贴息资金。调整后，“雨露计划”职业教育补助资金为 66.39 万元，公益岗位补助资金为 298.61 万元，小额贷款贴息为 18 万元。市农业



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民政局统筹安排使用，做好资金管理，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进度。

